

## 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全资子公司浙江双枪竹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双枪”）拟为公司提供担保，预计担保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7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新增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全资子公司浙江双枪拟为公司提供担保，预计担保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新增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2）。

##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双枪竹木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平支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进展情况如下：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融资机构 / 债权人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方式	担保期限
1	浙江双枪竹木有限公司	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平支行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5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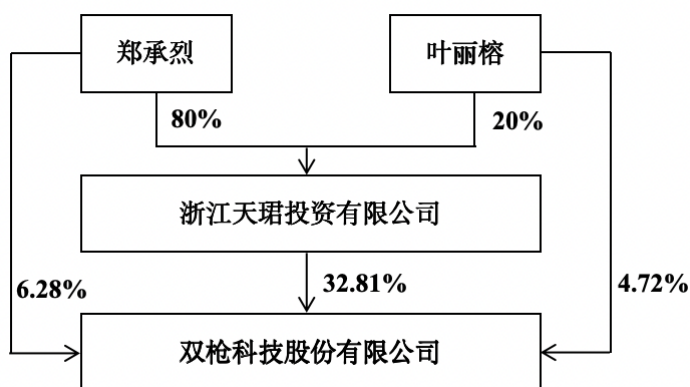
本次担保在公司已审批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名称	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2年9月20日
注册地点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百丈镇竹城路103号
法定代表人	郑承烈
注册资本	7,200万元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机械设备研发；五金产品研发；竹制品制造；日用木制品制造；家具制造；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制造（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日用品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制造；日用陶瓷制品销售；纸制品制造；纸制品销售；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金属制品销售；金属制日用品制造；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家用电器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橡胶制品制造；橡胶制品销售；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标准化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会议及展览服务；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制品生产；食品用纸包装、容器制品生产；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股权结构	浙江天珺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32.81%。
与本公司关系	被担保人为担保人之母公司

产权及控制关系：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1,626,392,896.34	1,671,614,931.63
负债总额	751,552,717.64	811,383,944.90
净资产	865,927,439.92	860,230,986.73
	2023 年度（经审计）	2024 年上半年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010,782,147.91	608,282,318.11
利润总额	-24,004,344.87	14,697,341.51
净利润	-11,866,985.89	13,346,836.04

根据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失信被执行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全资子公司对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10,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1.55%。本次提供担保后，全资子公司对母公司的担保余额为 9,000 万（包含本次浙江双枪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平支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项下的 4,000 万元担保余额和前次浙江双枪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项下的 5,000 万元担保余额；浙江双枪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已签署的担保债权本金合计为 3,000 万元的两份保证合同已终止，在签署前述最高额保证合同时，单笔保证转为最高额保证合同项下的担保范围），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39%。

截至目前，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

#### 五、备查文件

- 1、全资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平支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15 日